

#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临应急发〔2024〕23号

## 临汾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对2023年度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专员 履职不到位的相关人员进行约谈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应急管理局：

为进一步强化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管理工作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要求，按照《临汾市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年度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专员履职情况的通报》文件精神，市局拟定于2月5日下午15时对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专员履职不到位的县（市、区）相关人员进行约谈，现将有关内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约谈地点

临汾市应急管理局2楼会议室。



## 二、约谈对象

浮山县、襄汾县、曲沃县、古县、汾西县、蒲县、洪洞县、吉县、霍州市应急管理局分管领导、非煤矿山股长。

## 三、约谈内容

本次约谈将围绕以下几个方面进行，一是各县（市、区）对《安全监管专员制度》思想认识严重不到位的问题；二是安全监管专员的配备标准程度不到位的问题；三是安全监管专员现场监管频次不到位的问题；四是安全监管专员实施远程监管不到位的问题；五是现场监管台账记录的规范程度不到位的问题；六是各县（市、区）对2023年度履职不到位的监管专员问责情况，要有问责情况数据；七是2024年1月份安全监管专员履职情况。

## 四、会议议程

（一）通报2023年度各县（市、区）非煤矿山安全监管专员履职情况；

（二）各县（市、区）分管领导进行检查表态发言；

（三）市应急管理局分管局领导安排近期重点工作。

## 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请被约谈县（市、区）根据约谈内容提前做好检查发言材料；

（二）请相关县（市、区）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约谈地点，如有特殊情况，请提前与市局联系。参会人员要严肃会场纪律，不得私自离席；

（三）请相关县（市、区）将发言材料和参会人员名单



于2月4日17时前报回市局邮箱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尹晓康，0357-3366296

邮箱：lfajjgyk6296@163.com

附件：参会人员回执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临汾市应急管理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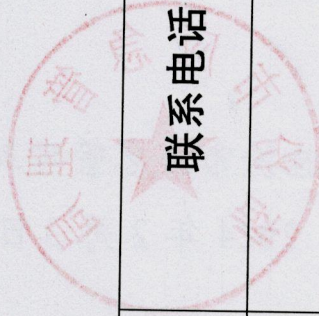
2024年2月3日印发

---



附件

## 参会人员回执



序号	县(市、区)	姓名	职务	联系电话	备注